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25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月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窦金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0,747,429.36	74,352,441.43	-1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80,309.93	15,422,631.97	-4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86,109.93	13,033,451.97	-3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13,840.17	-16,063,964.95	-5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3	0.2570	-56.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23	0.2570	-56.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3.93%	-2.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1,814,442.97	808,850,542.07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8,914,773.03	679,934,463.10	1.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2,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7,800.00	
合计	894,2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是石化产品，如二乙烯苯、甲醇、二甲苯等，报告期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高。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一定幅度的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下游应用领域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贵金属、制药、食品加工、环保、化工和工业水处理等领域，其中贵金属、制药和食品行业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公司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受其自身政策或市场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出现持续、大幅下降，或多个下游应用领域同时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成长性构成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逐年增加的风险

截至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719.42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主要是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回款周期较长，但客户的信誉整体较好，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如果客户发生重大变故，导致其资金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应收账款回收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4)重大投资项目折旧摊销

重大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预计将有加大幅度的增加，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重大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5)人才需求的风险分析

受益于新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公司在未来几年将进入较快的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将持续扩大，对管理和技术人员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如果相应的管理、技术等方面的人才不能及时到位，将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步伐，因此公司面临人力资源不能及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寇晓康	境内自然人	25.80%	20,640,000	20,640,000		
田晓军	境内自然人	19.35%	15,480,000	15,480,000		
高月静	境内自然人	13.65%	10,920,000	10,920,000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2,940,000	2,940,000		
北京瀚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2,760,000	2,760,000	冻结	2,200,000

苏碧梧	境内自然人	3.23%	2,580,000	2,580,000		
关利敏	境内自然人	3.23%	2,580,000	2,580,000		
华夏君悦(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1,080,000	1,080,000		
顾向群	境内自然人	1.28%	1,020,000	1,02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19,28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9,283	人民币普通股	219,283			
徐寿高	1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800			
郭小春	13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500			
王占胜	10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500			
董良炳	1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00			
文明涛	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			
方展伟	7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00			
马国威	74,220	人民币普通股	74,220			
隋敏	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曾知悉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徐寿高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2,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4,800 股;隋敏通过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8,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8,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报告期末, 公司资产总额8.02亿元, 较期初减少0.87%, 负债合计1.13亿元, 较期初减少14.42%, 所有者权益6.89亿元, 较期初增加1.32%, 具体变动较大的科目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为1.47亿元, 较期初减少24.47%, 主要系本期土地预付款和基建项目对外支出增大;

2、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为470.21万元, 较期初增加258.09%,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付设备款和材料款较多导致;

3、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为148.02万元, 较期初增加108.54%, 主要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增加;

4、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为5372万元, 较期初增加36.80%, 主要系本期支付土地预付款。

5、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为4,027.29万元, 较期初减少34.12%,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付基建工程款较多导致;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末为0.96万元, 较期初减少99.3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上年度员工报酬。

(二)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销售收入6,074.74万元, 同比下降18.30%, 实现净利润898.03万元, 同比下降41.77%, 具体变动较大的科目如下:

1、财务费用: 报告期发生财务费用16.20万元, 同比增加139.58%, 主要系本期外币汇率变化产生汇兑损失;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发生资产减值损失42.93万元, 同比下降129.77%,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少, 所对应的坏账准备减少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取得投资收益69.65万元, 去年同期为0, 主要系本期新增委托理财收益;

(三)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21.38万元, 同比变动42.64%, 主要变动较大的科目为: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为3,429.14万元, 同比增加28.93%, 主要系公司货款会中较好, 其中现金的比例较高;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206.26万元, 同比减少55.36%, 主要系本期公司获得政府补贴资金较少;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773.18万元, 同比增加32.54%,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员工上年度员工薪酬;

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571.62万元, 同比减少41.19%,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投标保证金及部分上市发行费用;

5、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为1.2亿元, 去年同期为0, 主要系本期公司有委托理财到期收回;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为4,340.50万元, 同比增加36.80%,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新材料产业园土地预付款和项目投资支出增加;

7、投资支付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为1.14亿元, 去年同期为0, 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委托理

财支出。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6,074.74万元，同比下降18.30%，主要受到宏观经济形势波及，下游客户的需求有所变化，公司本期的销售发货减少，导致销售收入下降。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集中做好创新协作，开发树脂新的应用领域，提高已有市场的技术含量和产品性能，实施固相载体等新兴领域的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单位：元）
1	供应商一	4,385,679.44
2	供应商二	3,736,538.46
3	供应商三	2,898,893.17
4	供应商四	2,187,186.37
5	供应商五	2,140,471.79

较前一报告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有三名发生变化，但都是公司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属于业务发生期间统计数据的差异，不存在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单位：元）
1	客户一	4,956,666.67
2	客户二	4,319,658.13
3	客户三	4,129,230.76
4	客户四	3,738,034.18

5	客户五	2,574,879.48
---	-----	--------------

较前一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有三名发生变化，均为公司新增客户，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拓展，不存在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立足于在吸附分离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继续拓展吸附分离技术在新领域的应用开发，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聚焦核心业务，优化管理流程和资源配置，强化绩效考核，完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构建良性的竞争体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较好地完成了经营计划目标。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寇晓康、高月静	股东持股的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06月01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股东田晓军、深圳鹏博、北京瀚天、关利敏、苏碧梧、华夏君悦、顾向群	股东持股的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06月01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寇晓康、高月静,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田晓军、关利敏	股东持股的减持和锁定期限自动延长承诺	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遵守上述承诺。	2015年06月01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	股东持股的减持承	本人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本人	2015年06月01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	严格履行承诺。

制人寇晓康和高月静以及公司股东田晓军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诺	视自身实际经营情况进行股份减持。本人所持公司之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数量不得超过上一年末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5%。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之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上述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本人每次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不得减持。减持期限为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拟继续减持股份,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完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月静、寇晓康、田晓军、关利敏、苏碧梧	股东持股的减持承诺	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	股价稳定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采取公司回购股票方式稳定股价,公司董事会应在 15 日内制定回购股票的具体方案,回购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 120%,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为 1,000 万元,且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具体方案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具体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具体方案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回购股票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具体方案之日起六个月内。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则公司可终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到 1,000 万元,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寇晓康和高月静	股价稳定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控股股东决定采取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其应在 30 日内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自公司获取薪酬税后金额的 30%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及上年度自公司获取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 的孰高者；12 个月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获取薪酬（税后）总额的 60% 及上年度自公司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孰高者；单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12 个月内累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价稳定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决定采取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其应在 30 日内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上述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的税后金额的 3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因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相同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寇晓康、高月静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 本人目前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发行人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 如果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发行人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3) 除对发行人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发行人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承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p>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经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本公司将在上述事实被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赔偿投资者损失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告实施。若因本公司蓄意提供虚假、误导性资料或对相关信息进行刻意隐瞒等原因导致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证券服务机构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的,上述机构因此对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上述机构损失。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1)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后方可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将上述人员薪酬与津贴返还本人;</p> <p>(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同时,本公司就通过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做出的相关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做出如下补充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1)应在股</p>			
--	--	---	--	--	--

		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本公司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提供赔偿保障。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寇晓康和高月静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承诺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连带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经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本人将督促公司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本人同时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承诺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连带法律责任。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	2015 年 06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日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履行承诺。

		诺	交易中遭受损失,经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532.87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4.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湿法冶金分离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8,200	8,200	0	0	0.00%				[注 1]	否	
工程中心项目	否	6,900	6,900	31.54	3,704.14	53.6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否	
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45.31	209.78	6.9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否	
分离纯化装置产业	否	7,433	7,433	246.65	3,370.2	45.34%	2016 年	13.96	1,924.5	[注 1]	否	

化项目							12月31日		3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533	25,533	323.5	7,284.12	--	--	13.96	1,924.53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5,533	25,533	323.5	7,284.12	--	--	13.96	1,924.5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湿法冶金分离材料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在现有生产厂区内实施，由于场地使用性质变更，无法继续承担项目建设，公司拟重新规划实施地点，待实施地点明确后尽快启动实施；2.工程中心项目：（1）因建筑工程施工进度较慢，导致后续设备和研发尚未投入，投资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2）项目承诺建设期两年，但是因为建筑工程施工进度滞后，导致项目预计完工时间滞后至 2016 年 12 月；3.分离纯化装置产业化项目厂房建设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设备投资尚未到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 2015 年 0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5 年 08 月 27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6,416.48 万元。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确认，并出具了《关于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656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按照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 其他用途：2015 年 9 月 7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截至 2016 年 3 月末，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 1.5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注 1] 招股说明书中未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具体的预计效益金额。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971,772.72	194,595,484.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246,642.24	30,060,629.73
应收账款	117,194,200.36	110,660,719.89
预付款项	4,702,090.39	1,313,116.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968,527.66	1,006,991.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0,201.61	709,78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5,311,773.69	101,613,129.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15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60,875,208.67	595,959,85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444,289.22	47,936,593.90
在建工程	101,280,688.50	87,517,090.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235,312.58	34,185,554.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8,944.00	3,251,44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20,000.00	4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939,234.30	212,890,682.96
资产总计	801,814,442.97	808,850,54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272,943.57	61,126,262.42
预收款项	49,643,073.20	40,390,412.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628.47	1,525,948.24
应交税费	17,860,442.55	20,583,436.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13,582.15	3,790,019.0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399,669.94	127,416,078.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0,000.00	1,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负债合计	112,899,669.94	128,916,078.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2,882,898.22	382,882,898.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64,765.35	25,064,765.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967,109.46	191,986,799.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8,914,773.03	679,934,463.1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8,914,773.03	679,934,46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1,814,442.97	808,850,542.07

法定代表人：高月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窦金线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046,192.22	192,721,383.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646,642.24	28,193,129.73
应收账款	114,876,456.86	108,342,976.39
预付款项	4,672,370.22	1,687,893.08
应收利息	968,527.66	1,006,991.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42,823.70	7,119,967.15
存货	104,425,081.75	101,493,007.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15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49,778,094.65	596,565,348.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324,553.05	47,810,790.17
在建工程	101,280,688.50	87,517,090.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235,312.58	34,185,554.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8,447.37	3,220,94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20,000.00	4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789,001.50	232,734,382.60
资产总计	810,567,096.15	829,299,730.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335,263.57	59,851,622.38
预收款项	60,340,193.72	62,923,562.26
应付职工薪酬	7,223.45	1,523,543.22
应交税费	17,513,978.02	20,142,704.3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13,582.15	3,767,366.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810,240.91	148,208,799.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0,000.00	1,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负债合计	121,310,240.91	149,708,79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2,882,898.22	382,882,898.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64,765.35	25,064,765.35
未分配利润	201,309,191.67	191,643,268.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9,256,855.24	679,590,93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0,567,096.15	829,299,730.9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747,429.36	74,352,441.43
其中：营业收入	60,747,429.36	74,352,441.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894,501.68	58,926,112.36

其中：营业成本	38,554,365.96	44,076,719.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0,994.88	911,728.85
销售费用	3,656,616.01	3,326,266.10
管理费用	8,919,873.50	9,578,568.58
财务费用	161,965.50	-409,212.68
资产减值损失	-429,314.17	1,442,041.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54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49,476.27	15,426,329.07
加：营业外收入	1,052,000.00	2,810,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980.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01,476.27	18,172,148.21
减：所得税费用	1,621,166.34	2,749,516.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0,309.93	15,422,63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80,309.93	15,422,631.9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80,309.93	15,422,63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80,309.93	15,422,631.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23	0.25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23	0.25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高月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窦金绒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0,747,429.36	73,907,607.97
减：营业成本	38,608,745.18	44,076,719.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5,820.10	911,728.85

销售费用	3,335,341.99	3,326,266.10
管理费用	8,504,648.26	9,578,486.58
财务费用	163,646.82	-393,710.72
资产减值损失	-429,314.17	1,368,326.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54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35,089.77	15,039,791.01
加：营业外收入	1,052,000.00	2,810,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980.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87,089.77	17,785,610.15
减：所得税费用	1,621,166.34	2,748,994.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65,923.43	15,036,615.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65,923.43	15,036,615.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91,377.26	26,595,928.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572.72	4,620,47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53,949.98	31,216,40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79,108.82	22,529,445.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1,842.25	5,833,71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40,685.23	9,198,10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6,153.85	9,719,10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67,790.15	47,280,36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3,840.17	-16,063,964.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5,37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15,37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05,031.95	31,728,14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05,031.95	31,728,14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89,655.96	-31,728,14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24,32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4,32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4,321.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216.05	246,594.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23,712.18	-58,269,83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095,484.90	147,759,49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971,772.72	89,489,659.2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91,377.26	27,511,504.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088.40	18,592,14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51,465.66	46,103,64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3,115.09	23,445,02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1,842.25	5,833,71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85,447.22	8,870,61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6,380.01	9,706,19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46,784.57	47,855,54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5,318.91	-1,751,90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5,37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15,37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75,031.95	31,728,14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75,031.95	31,728,14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9,655.96	-31,728,14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24,321.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4,32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4,321.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216.05	246,594.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75,190.92	-43,957,767.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21,383.14	125,875,63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46,192.22	81,917,865.9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月静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